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仕铭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2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办公楼十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仕铭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